

個案研討： 拋出安全門事故



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台中一名高一女生搭乘台中客運回家時，公車在轉彎時安全門瞬間無預警自動打開，女學生摔出公車在路上翻滾，還好後方沒有來車，乘客大聲呼救司機才發現停車。女學生四肢與肚子挫傷嚴重，嚇到再也不敢坐公車，家屬控業者規避責任，不過業者說會負責到底。
(2021/11/12 東森新聞)
- 我們也直擊這輛事發公車，安全門事後檢查並沒有壞，在卡榫密合情況下，就算用腳踹也踹不開，加上安全門手把，還有加裝隔板，一抽起就會觸動駕駛座蜂鳴器，但事前也沒響起，代表也不是人為。公車業者表示，可能是關門時手把一時沒有彈回，已經多設下一道檢查手續，確保不會再發生。事發後公車業者也在每輛公車，安全門開關隔板上，畫出安全線，表示手把要回到線上，不能低於標線，以後司機檢查 SOP，也要多一個步驟，注意手把有沒有在標線上。

業者說第一次碰到手把沒彈回的狀況，不怕一萬只怕萬一，最安全的乘車準則，乘客盡量不要站在安全門附近，也不要靠在門上，才不會還沒到站，提前下車。(2021/11/12 TVBS 新聞網)

- 女高中生在車內一手滑手機、一抓住扶手，從監視器畫面發現，因安全門打開，被拋出車外，但警示蜂鳴器卻沒有響，經車上其他乘客提醒，司機才發現停車，還好後方沒有來車，不然後果不堪設想。

台中市交通局長葉***表示，此次乘客受傷案件，依據契約規定，處以新台幣 2 萬至 5 萬元罰款，針對車輛設備維護不當及影響乘客行車安全究責。他還要求台中客運加強重大事件通報機制及駕駛員教育訓練，在 3 天內提出檢討報告，後續也將納入公車評鑑評分，評鑑成績高低將影響客運業者請領虧損補貼的額度。(2021/11/12 中央通訊社)

傳統觀點

- 原來安全門反而不安全。
- 一切要靠自己，尤其是安全要自己小心。
- 已有標示「勿倚靠安全門」、「週邊勿站立」，車輛轉彎時被甩出，可見是倚靠在門上，因此自己也有責任。

人性化設計觀點

事發後，業者被主管機關罰款、並要求 3 天內提出檢討報告、納入公車評鑑評分、負責賠償醫藥費……等等。請問，這樣可以解決問題嗎？難道主管機關自己都沒責任？

看起來此事故並非安全門故障，而是關門時未到定位，雖有所謂的 SOP，但是沒有落實，因此無人發現安全門只是虛掩，一受壓或轉彎被甩就打開了。有人被拋出車外時，警示蜂鳴器也沒有響，經車上其他乘客提醒，司機才發現並停車。還好當時後方沒有來車，不然後果不堪設想。還有，事故責任不能全推到乘客身上，因為如果安全門正常，不是應該用腳踹都踹不開才對啊！其實此次事故，正是反映我們現有的系統還有很多問題必需改善。

事發之後公車業者在每輛公車安全門開關隔板上，畫出安全線，表示手把要回到線上，不能低於標線。以後司機檢查 SOP，也要多一個步驟，注意手把

有沒有在標線上，這是一項改善。除此之外，我們建議主管機關要要求所有的公共客車營運業者以下事項：

- 立即全面自檢現有的所有營運車輛的安全門是否妥當，並在安全門開關隔板上，畫出安全線，作為檢驗是否關到定位的依據。新車則要求出廠前就必需畫好。
- 安全門隔板上的安全線在大客車定期保養及驗車時列為必檢項目。
- 將檢驗安全門是否妥當列為每天發車前的必檢項目。
- 建立乘客發現異常問題時的舉報管道。

同學們，關於本議題你還想到什麼補充點子嗎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